附件2

第二届湖南省文学艺术奖

推 荐 审 批 表

（优秀作品奖）

**作品名称：**

**作者姓名：**

**推荐单位：**

**艺术门类：**

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作品名称 |  |
| 所属文艺门类 |  | 所属小类 |  | 完成时间 |  |
| 申报者基本情况 | 申报者 |  | 笔名或艺名 |  |
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
| 职 务 |  | 职称 |  |
| 联系地址 |  | 邮编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作品简介，发表、出版、上演、上映、播出、参展、获奖及社会影响等情况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者主要文艺成就 |  |
| 申报作品完成类型（个人、合作、集体） |  |
| 参与人员及分工 |  |
| 组织人事部门意见 |  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| 纪检监察机关意见 | 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| 申报者所在单位意见 | （公章）  年 月 日 |
| 推荐单位意见 | （公章）  年 月 日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省评审办审核资格意见 |  年 月 日 |
| 专家组初评意见 |  签名 年 月 日 |
| 评审委终评结果 | （公章）  年 月 日 |

**填表须知：**

1.“所属文艺门类”是指文学、戏剧、音乐、舞蹈、美术（含设计）、书法、摄影、电影、电视（含广播文艺）、曲艺、民间文艺、杂技（含魔术）、文艺评论（含电影评论）等门类；

2.“所属小类”指各门类下的一级分类 ，如文学中诗歌、小说、散文，美术中中国画、油画、版画、水彩画等；

3.申报者系单位的，在“申报者”一栏填单位名称及负责人姓名，其他个人基本情况可不填；

4.“申报者所在单位意见”，没有工作单位的，填户籍所在地文联意见 ；

5.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按干部管理权限征求组织（人事）部门意见。

附件3

第二届湖南省文学艺术奖

推 荐 审 批 表

（终身成就奖）

**申报人姓名：**

**申报单位：**

**推荐单位：**

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　 | 作品署名 | 　 | 性别 | 　 | 民 族 | 　 | 出生年月 | 　 |
| 行政职务 | 　 | 专业职务 | 　 | 从艺时间 |  年 月 |
| 代表作品 | 　 | 所属文艺类 别 | 　 |
| 最高艺术成 就 | 　 | 获奖时间 | 　 |
| 单 位 | 　 | 邮政编码 | 　 |
| 通讯地址 | 　 | 联系电话 | 　 |
| 个人艺术简历、创作成果、主要贡献、获奖情况、社会影 响 | 　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组织人事部门意见 |  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| 纪检监察机关意见 | 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| 申报者所在单位意见 |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| 推荐单位意见 | （公章）  年 月 日 |
| 省评审办审核资格意见 |  年 月 日 |
| 专家组初评意见 | 签 名年 月 日 |
| 评审委终评结果 | （公章）年 月 日 |

**填表须知**

1.“所属文艺门类” 是指文学、戏剧、音乐、舞蹈、美术（含设计）、书法、摄影、电影、电视（含广播文艺）、曲艺、民间文艺、杂技（含魔术）、文艺评论（含电影评论）等门类；

2.“申报者所在单位意见”，没有工作单位的，填户籍所在地文联意见。

3.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按干部管理权限征求组织（人事）部门意见。